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7月30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7月30日以口头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召集人已在监事会会议上就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彭华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鉴于本次监事会审议的议案需在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进行，特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提前五天发出通知的义务并同意在2021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选举彭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彭华女士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31日